

# 應用中國文學系輔系課程架構

97年11月28日系課程會議修訂通過

97年11月28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101年3月27日系課暨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101年3月27日系課暨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101年4月27日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
101年5月3日校課程會議修訂通過

101年5月3日教務會議修訂通過

104年3月25日系課程會議修訂通過

104年4月15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104年5月1日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
104年5月14日校課程會議修訂通過

104年5月14日教務會議修訂通過

學系	科目名稱	學分數	備註
應用中國文學系	國學導讀(一)	2	一、修滿 20 學分(如左列科目)。 二、選本系為輔系者，已修過相同科目者不必再修，但不能抵免，由本系系主任另指定本系開設之相關科目代替之。 三、如有以上未提及之事項，得由本系主任裁定。
	國學導讀(二)	2	
	文學概論(一)	2	
	文學概論(二)	2	
	應用修辭學(一)	2	
	應用修辭學(二)	2	
	文字學(一)	2	
	文字學(二)	2	
	詩選及習作(一)	2	
	詩選及習作(二)	2	
	合計	20	